

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披露了《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1月23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系上市公司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

一、本次收购的基本情况

本次收购方初步确定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科技”，股票代码：000711）。

二、本次收购方式

本次收购方式初步确定为京蓝科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三、收购工作进展情况

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公司正与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工作，并就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进一步论证，各中介机构对本次

重大事项的现场审计、评估和法律尽职调查等程序工作正在有序开展中。

鉴于目前上述重大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暂停转让期间，本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2月10日